

“带病提拔”应该“人人喊打”

罗浩声

最近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防止干部“带病提拔”的意见》。这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从严治党、从严管理干部的重要举措，对于改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，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，树立正确用人导向，提高选人用人质量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（8月30日《人民日报》）。

所谓干部“带病提拔”，又称“带病上岗”，指的是一些干部在提拔前或提拔过程中，存在违纪违法行为但组织未能发现或查实，得以提拔任职的情况。对吏治领域不断出现的这种怪象，舆论形象地称为“边腐边升”。据今年4月中纪委官网披露，党的十八大以来落马的官员中，有不少是属于“带病提拔”的。如四川省委原副书记李春城历时13年“步步升、步步贪”；广东省委原常委、广州市委原书记万庆良14年间一直“带病提拔”；南京市原市长季建业从担任县委书记开始受贿；济南市委原书记王敏则创造了长

达22年的“带病提拔”历史纪录；云南省委原副书记仇和落马后更是感叹“我是一路被举报，但一路有惊喜”……

从事后各种渠道披露的信息看，这些“带病”的干部，一旦提拔到了主政一方的重要岗位，所造成的危害，远远超乎人们的想象。就像李春城、季建业、王敏等人，无不是搞“形式主义”“浮夸风”“政绩工程”的高手。

在其任内，表面上看工作强势有魄力，实则贪污腐化谋私利，劳民伤财穷折腾，给后任留下了一屁股的问题。而且，这些“带病提拔”上来的干部掌握权力后，多数心思不会只用在“正道”上，而是热衷于在腐败的漩涡中搞腐败，热衷于向上攀附编织“关系网”，热衷于建立自己的“小圈子”，进而形成成长的“腐败链”。在其治下，那些投机钻营之徒大行其道，作风正派、敢于担当的好干部反而靠边站。

为政之要，莫先于用人。为了织密防范“带病提拔”之网，这次中央出台的《意见》，明确要求各级党委、组织部门坚持把责任挺在前面，以责任追究压阵，在干部选拔过程中打牢日常了解、综合研判两个基础，抓好动议审查、任前把关两个关键，着力形成责任清晰、措施有力、相互衔接、完整闭合的防范机制。可以相信，随着《意见》的出台和落实，将为今后防止干部“带病提拔”提供有力的武器。

那么，有了应对干部“带病提拔”的利器，是否意味着类似的问题就会销声匿迹了呢？恐怕也未必。一方面，干部“带病”情况比较复杂，有的具有很强的隐蔽性。像有的官员，一路快速升迁，为避人耳目，其利益输送等腐败行为局限于“小圈子”，旁人很难知晓。再则，违规提拔使用责任的“落地”，也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。这两年，“带病提拔”的干部抓了不少，但目前为止好像还没有“伯乐”出来承担责任。因此，《意见》的威力，尚需具体的案例来兑现。

这些年反腐斗争的经验告诉我们，应对“带病提拔”问题，既要夯实组织责任，同时也需要重视发挥人民群众的力量。因为，过去一

些“带病”的干部，不断获得提拔，也是一个不落走完了干部任免相应程序的。在考察和公示环节，人民群众特别是其同事、下属应有发言权。“带病提拔”者固然“小心谨慎”，也总有露出“马脚”的地方。他们能够一路“闯关”成功，组织考察不够深入是一方面，那些“默契配合”的同志也有一定“功劳”吧？

杜绝“带病提拔”，让“带病”干部止步，必须揭开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神秘面纱，最大限度地扩大干部任选工作的公开化和透明度。同时，必须真正使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选择权和监督权落到实处。对“带病提拔”者，只有形成“人人喊打”的局面、声势、氛围，他们才会像“过街老鼠”一般，无立足之地。



明州论坛
广浦浙江省新闻名专栏

修改裁判文书上网规定有利于保护隐私

韩浩月

8月30日，最高人民法院公布了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》的修订情况。此次修订明确，涉及国家秘密的；未成年人犯罪的；离婚诉讼或者涉及未成年子女抚养、监护的等情形，不在互联网公布。这意味着，一些引人关注的明星离婚事件的最终裁判文书，很有可能不会在网上公布。

对待明星离婚事件，舆论的关注焦点一直不变，无非是对错问题、财产分割问题、子女抚养问题、情感道德问题等。

明星离婚事件一旦被曝光，就如同野火燎原，捂是捂不住的，“吃瓜群众”在传播这种事的态度上，一向是积极而又爱憎分明的。对于个人私事被广泛传播，成为茶余饭后的谈资，明星们的看法也不一样。有的明星主动爆料，以获取舆论支持，为保护自己利益占得先机；有的明星则后悔不迭，觉得自己没能私下处理好问题，成了被吐口水的对象。

离婚一旦成为公众事件，隐私保护就成了空谈，也不再是明星本人所能掌控的。假若有的明星，既想通过舆论赢得支持，又不愿意自己的隐私被过度消费（比如涉及未成年子女抚养、监护）的怎么办？最高法最新修订的“裁判文书上网规定”，为明星离婚保留最后一点儿隐私，提供了制度保障。这一保障，有力地捍卫了明星的部分隐私权，也实实在在地为明星子女提供了必要的保护。

按照2013年7月1日生效的《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上网公布暂行办法》，明星离婚一旦被法院

判决，裁判文书铁定是要在互联网公布的。法院裁判文书，不是网上的娱乐新闻报道，可以捕风捉影、信口开河，依据的都是事实，文字也均是不带感情色彩的客观描述。恰恰因为这样，关于明星离婚的裁判文书，能够提供一些娱乐新闻、八卦消息所无法提供的“干货”“猛料”，这类文书通常会真实还原明星离婚的内幕与真相，避免不了的，也会让明星不想为外人所知的隐私，再一次被大范围传播。

所以，“裁判文书上网规定”的修改，对离婚明星来说是一个“福音”。除了法院会根据裁判内容来判断裁判文书是否要公开之外，当事人也可自己针对裁判内容提出申请和要求“不公开”，如果得到法院认同，也一样会被封存在档案柜里，而不会被到处传播。

当然，保护离婚案件中的隐私元素，不是明星们的特权，而是所有离婚案件当事人的权利。可能有人会认为，普通人离婚案件的隐私内容要得到保护，但明星的离婚事件已经被扒得接近透明了，裁判文书不公布，也没什么实际意义。但就算没意义，明星隐私该保护的还是要保护，这是法律对待所有人的平等态度，不能因为明星是公众人物，就失去了隐私权。

作为被消费的对象，明星的隐私的确常被列入消费范围，的的确也有一些明星，凭借出让部分隐私权，来获得曝光量和知名度。在新的“裁判文书上网规定”生效后，就算有的明星希望公布裁判文书，法院也会按照规定来。最终，隐私保护会回归本位，成为被法律保护的对象，而非任人消费的谈资。

热点@微评

本期主持 朱晨凯

8月31日《北京晨报》报道：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儿童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在“阳光校餐”试点学校中，钙不足、钠超标的情况非常普遍。只有少部分学校给学生提供牛奶，豆制品在菜谱中出现的也不多。

点评：“阳光校餐”专为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而设，口号是：让学生既吃得上、吃得饱，又能吃得有营养、吃得安全。好事一定要办好，而不能成为“半吊子”工程。这就需要抓细节、抓落实，让“阳光校餐”更阳光。

@李尔王子：没营养也是在伤害学生。

@脸滚键盘侠：这让人怎么放心，有损学校形象。



学习“女排精神”究竟要学什么？

新华时评

新华社记者 刘旸

女排奥运折桂，大江南北掀起新一轮学习“女排精神”的热潮。三十多年来，女排成绩有起有落，而女排精神长盛不衰。筚路蓝缕、草棚创业的年代已经过去，在新历史时期，学习“女排精神”究竟要学什么？

学习女排精神，要做好当下每一天。人们看到女排队员在赛场顽强拼搏、永不服输的爆发力与韧劲，但看不到藏在这些背后的惊人付出。女排胜利来自她们平日里艰苦卓绝、纪律严明、科学到位的训练，这是成为强队的基础。通过扎实训练提高技战术水平，才有向目标发起冲击的实力。

目标是一个一个去实现，实力靠一点一滴去积累。要想工作出成绩，必须走好脚下每一步，每天比昨天多一点进步。切忌“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”，应付上级、欺瞒下级、浑浑噩噩、不思进取，到总结时要么花言巧语、凭空捏造，要么甘认平庸、敷衍了事。干事业与竞技体育同样要凭硬实力。成功，与夺取金牌一样，从不会眷顾那些庸碌碌碌、溜须拍马、心存侥幸的人。

学习女排精神，要迎难而上，勇于挑战困境。从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，到2004年雅典奥运会，再到今年的里约奥运会，女排夺冠路有一个共同特征——反败为胜的能力！无论落后多少分，形势多么危急，女排却能够绝境逢生，转危为安，逆转取胜。不是

（新华社福州8月31日电）

教材发行也需要供给侧改革

俞洲

开学发新书，拿到的教材配套音频又是几盒磁带。“平板电脑都更新好几代了，谁家还留着录音机呢？”开学前夕，一些家长对学校发放配套磁带的做法有些疑惑。根据今年秋季学期的情况来看，我市仍有不少学校的配套音频教材是磁带（8月30日《宁波晚报》）。

在录音机绝迹、复读机难觅、电子播放器大行其道的数字化时代，中小学语文、英语教材配套音频依然由盒式磁带这个古老董担当重任，且历经数十年未能“与时俱进”，令人匪夷所思。

相较于数字音频载体的便捷、环保和高保真等特点，把磁带作为教材配套音频显然已落伍，存在诸多弊端。一是给家长添麻烦，增负担。由于收录机、复读机等已被市场淘汰，随教材配发的听力磁带很难找到适合的播放器，不少家长只好四处奔波，搜罗市场上难得踪影的录音机或复读机，而使家中现有的电脑、手机、MP3播放器失去用武之地。二是师生在教学过程中使用不够便利。磁带保存时间短，抗干扰性能差，无论是教师教还是学生学，使用起来都会有很多不便。三是造成极大的资源浪费。据相关调查显示，近90%的学生从来不用配发的磁带学习，配套磁带被闲置废弃，成为摆设。但教材出版和发行部门很少过问，几十年来持续发行，年年更换，从不考虑学校师生的自主选择和循环使用等问题，如果测算由此造成的资源损耗，估计会大得惊人。

如此来看，教材发行供给侧改革不仅是需要的，也是可行的。从编写、订购到发行，出版机构和教育主管部门应着力提升教材供给端的质量和效率，使之更贴近学生的消费需求和消费习惯。也只有包括配套音频在内的教材供给实现丰富、多元和可选择，才是对学生、家长和社会需求的最大尊重。

从技术上来说，用数字音频替换配套磁带，并无多大困难。但囿于出版部门的经济利益，尽管社会舆论频频呼吁教材配套音频要改变配送方式，在目前教材编写和发行尚处垄断格局的情况下，恐怕难以得到及时而有效的改观。目前，义务教育教科书采用政府买单的方式免费发放给学生使用，包括配套音频在内的教科书在选择、订购、发行时，均以区域为单位统一组织，在一些地方甚至将权限集中划归省级教育部门，地方和学校很少拥有选择教材的自主权，更遑论学生和家长。

正是由于僵硬死板的垄断式教材发行机制，才使得出版机构有足够的底气可以对学校、家长的意见置若罔闻，在“互联网+”时代依然任由老古董磁带招摇过市。因此，有必要继续推动教材出版、征订的市场竞争，倒逼教材出版机构在配套音频的提供上真正做到“与时俱进”。事实上，已经有地方这么做了。前几天的新闻报道说，新学年开始，上海在初中、高中学段全面试行学生用教材配套音频资料升级工程，取消现行的磁带与课本捆绑配送方式，改为MP3数字音频文件下载方式，涉及学生约58万人。

如此来看，教材发行供给侧改革不仅是需要的，也是可行的。从编写、订购到发行，出版机构和教育主管部门应着力提升教材供给端的质量和效率，使之更贴近学生的消费需求和消费习惯。也只有包括配套音频在内的教材供给实现丰富、多元和可选择，才是对学生、家长和社会需求的最大尊重。

点评：没法“甩开”驾校，说明“自学”并不容易。应该反思：好政策为何难落实？如何才能让它更具操作性？相关部门如果做到位了，那么，是选择“自学直考”还是“驾校培训”，就看个人的兴趣了。

@峰峰：现实跟期望的不是一回事。

@希尔维斯：

个人学车倘若只在普通场地练习，考试很难通过。

据8月30日《北京青年报》报道：有的骚扰电话虽然被其他用户标注了成千上万次，但用户手机依然能接到。专家表示，在不能判定诈骗性质，或者没有接到相关部门对于该号码的关停通知前，运营商无权擅自停止其服务。

点评：既然手机软件能够标注骚扰电话，运营商对这些号码也“知根知底”，那么，就算无权停了它们，对它们做些标注，给接听者提个醒，应该不是难事。而对于接听者来说，少一个骚扰电话，上当受骗的概率就可能减少100%。

@虾米misi：要相信群众的眼睛。

@蜜西西：大多数人标注过的，肯定是因为骚扰电话没错。

据8月31日《钱江晚报》报道：北京市交管部门发布通知，将对在市政公共道路上行驶的电动滑板车和平衡车进行处罚，罚款额度为10元。此外，上海警方近日也开始集中整治电动平衡车等违法上路行驶行为。

点评：有巨大的出行需求在，10元的罚款，可能很难阻挡一些人“骑车”上路。更应该做的是，尽快制定电动滑板车等新式代步工具的管理规范，对车速、制动能力等作出明确规定，把规矩立在前头。

@罗花生：是挺危险的，总担心行驶时会失控。
@中华牌牙膏妹：对新生事物，管理要及时跟上。

